

证券代码：871117

证券简称：立讯检测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5 日 09: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通达路星源科技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邱志伟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全体监事均尽到了应尽职责。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的 2018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写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现将《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8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19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六）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为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志伟和杜海霞将为公司无偿提供不超过 1200 万元的抵押担保和连带责任担保。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情况及经营需要，公司 2018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18 年）》（天职业字[2019]19923 号）。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

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5日09: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通达路星源科技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戴泓鑫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通达路星源科技一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755-82591330 传真：0755-82591332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立讯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